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一条的规定,董事会成员中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名额为一名;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 Linhua Guan 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Linhua Guan 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附件: Linhua Guan 先生简历

Linhua Guan 先生,男,1971 年出生,美国国籍,中国石油大学测井专业学士学位及地质专业硕士学位,Texas A&M University 石油工程专业硕士,Rice University 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曾先后就职于中石油、Chevron Corporation、Equinor(Statoil),并担任 Statoil 的亚洲技术公司总裁,Statoil 的战略经理、并购经理和主任工程师等职务。作为美国德克萨斯州的注册石油工程师,也曾供职于多个美国石油行业协会技术及管理委员会。Linhua Guan 先生自 2023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年 7 月 25 日,任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并于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Surge Energy 任职。